

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

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4月30日我局受理了渠县聂家坝等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4年4月30日-2024年5月9日（5个工作日）。若有建议意见，请于2024年5月9日前向我局提出。

联系电话：0818-7322060,传真：0818-7322060,通讯地址：渠县渠江街道四合街55号,邮编：635200。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建设地点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脱密文本	受理日期
1	渠县聂家坝等7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	渠县博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	四川省达州市渠县新市镇太吉村、临巴镇云一村、李渡镇金锣村、巨光乡八庙仓村、琅琊镇汇东社区、土溪镇亭村	成都维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文本	2024.4.30

注：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环境影响报告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并经建设单位同意公开。

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
2024年4月30日

上传：唐尹，审核：杨柳